

2019 年度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助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政策内容和资金补助情况

2019 年度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助项目计划投资 6,120 万元，其中市级资金 6,120 万元。2018 年 10 月卫生院人数为 620 人（在职 583 人，见习期 37 人）。根据 2018 年 10 月工资测算，2019 年全年人员经费支出需 7770 万元。预算安排 6120 万元，减去 2494 万元〔其中五险（1655 万元）一金（571 万元）、离退休人员取暖（110 万元）、在职取暖费（154 万元）、在职遗属补助（41 万元）及 离休和建国前老工人医疗金（58 万元）〕后工资补助 3524 万元，占到工资总额的 68.1%。据此为基层医疗机构人员提供经费保障。

（二）组织实施情况

自项目开展以来，市级高度重视，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确保项目顺利开展。

1、加强组织领导，层层落实工作责任。镇村两级主要领导重视，均成立工作领导小组，由专人负责，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分解工作任务，明确工作要求和措施，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

2、加强制度建设，完善保障机制。根据《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龙口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龙口

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办法》、《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跟踪管理暂行办法》、《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质量考核标准（试行）》和《龙口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进一步明确了试点项目开展的目标、步骤、发展模式、资金构成及使用方向等重点工作，加强了对项目和资金的管理。

3、精心组织协调，积极稳妥推进，加大督查力度。（1）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对资金、资产、资源进行全面的清查，以此作为项目开展和绩效考评的依据。（2）聘请有资质的机构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确定的发展模式编制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规划和项目预算，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模式、方案和管护机制，确保项目高效、及时的完成。（3）积极开展项目，加大抽查巡查的力度，定期组织监督单位、评审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对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保证项目实施进度和质量。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龙口市 2019 年度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助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对项目的投入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进行绩效评价，得出评价结论，形成绩效评价报告，以便主管部门总结经验，查找薄弱环节，为进一步完善财政政策、改进预算管理、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果提供依据。

（二）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遵循以下原则：

1. 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

正确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2、重要性原则：优先使用最具部门（单位）或行业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3、可比性原则：对具有相似目标的工作选定共同的绩效目标，保证绩效结果可以相互比较。4、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设计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5、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的设置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总标准分值为 100 分，包括投入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

（四）评价方法

1、考评结果计算方法 考评得分=各项指标评分值

2、单项指标计分方法

本次评价指标中，既有定性指标又有定量指标，各类指标因考核的内容不同和标准值的存在与否，情况差异较大。因此单项指标计算中分别采用了不同方法，分别是简单评分法和因素分析法。

（五）评价主要依据

1、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6号）

2、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7号）

3、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8号）

4、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9号）

5、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跟踪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10号）

6、关于印发《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质量考核标准（试行）》的通知（鲁财预〔2020〕11号）：

7、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试行）（龙财预〔2020〕12号）

8、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会协〔2015〕2号）

三、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助项目工作绩效考评量化评价指标在投入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5个方面共计得分为96分。

（二）绩效分析

1、投入指标

资金到位率：上级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已到位。本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到位及时率：上级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到位及时。本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

2、过程指标

业务管理：该项目管理制度较为健全，档案管理比较规范。本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财务管理：该项目管理制度健全，资金拨付、使用、审批具有合规性。本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项目

质量可控性：该项目检查、验收等的具有良好的内部控制。本指标满分 8 分，得分 8 分。

3、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补助基层医疗机构人员 620 人，补助次数 13 次，补助基层医疗机构 13 个。本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质量指标：符合条件的人员覆盖率达到 100%。本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时效指标：项目完成及时率达到 100%，资金拨付在每月 15 日前。本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成本指标：根据人员档案工资进行补助，成本控制合理。本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4、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基层医疗机构发展能力逐步提高、基层医疗机构人员工作服务能力逐步提高。本指标满分 20 分，得分 20 分。

5、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该项目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公众知晓率、公众认可率和受益人员满意度 均达到 95%。本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6 分。

（三）取得的成就

该项目绩效目标已实现。为 620 名基层医疗机构人员提供了经费保障。项目完成率达到 100%。

（四）存在的问题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公众知晓率、公众认可率和受益人员满意度指标完成得不好。因该项目仅涉及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所以上

级主管部门满意度、公众知晓率、公众认可率和受益人员满意度为95%。

2019 年度金融稳定工作中介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政策资金补助情况

2019 年度金融稳定工作中介经费项目计划投资 124 万元，其中市级资金 124 万元。

（二）组织实施情况

自项目开展以来，市级高度重视，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确保项目顺利开展。

1、加强组织领导，层层落实工作责任。镇村两级主要领导重视，均成立工作领导小组，由专人负责，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分解工作任务，明确工作要求和措施，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

2、加强制度建设，完善保障机制。根据《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龙口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办法》、《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跟踪管理暂行办法》、《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质量考核标准（试行）》和《龙口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进一步明确了试点项目开展的目标、步骤、发展模式、资金构成及使用方向等重点工作，加强了对项目和资金的管理。

3、精心组织协调，积极稳妥推进，加大督查力度。（1）聘请第

三方中介结构对资金、资产、资源进行全面的清查，以此作为项目开展和绩效考评的依据。（2）聘请有资质的机构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确定的发展模式编制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规划和项目预算，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模式、方案和管护机制，确保项目高效、及时的完成。（3）积极开展项目，加大抽查巡查的力度，定期组织监督单位、评审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对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保证项目实施进度和质量。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龙口市 2019 年度金融稳定工作中介经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对项目的投入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进行绩效评价，得出评价结论，形成绩效评价报告，以便主管部门总结经验，查找薄弱环节，为进一步完善财政政策、改进预算管理、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果提供依据。

（二）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遵循以下原则：

1. 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正确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2、重要性原则：优先使用最具部门（单位）或行业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3、可比性原则：对具有相似目标的工作选定共同的绩效目标，保证绩效结果可以相互比较。4、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设计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5、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

响等。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总标准分值为 100 分，包括投入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

（四）评价方法

1、考评结果计算方法 考评得分=各项指标评分值

2、单项指标计分方法

本次评价指标中，既有定性指标又有定量指标，各类指标因考核的内容不同和标准值的存在与否，情况差异较大。因此单项指标计算中分别采用了不同方法，分别是简单评分法和因素分析法。

（五）评价主要依据

1、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6号）

2、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7号）

3、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8号）

4、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9号）

5、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跟踪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10号）

6、关于印发《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质量考核标准（试行）》的通知（鲁财预[2020] 11号）：

7、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价管

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试行）（龙财预[2020] 12号）

8、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会协[2015] 2号）

三、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

金融稳定工作中介经费项目工作绩效考评量化评价指标在投入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5个方面共计得分为100分。

（二）绩效分析

1、投入指标

资金到位率：上级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已到位。本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到位及时率：上级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到位及时。本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

2、过程指标

业务管理：该项目管理制度较为健全，档案管理比较规范。本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财务管理：该项目管理制度健全，资金拨付、使用、审批具有合规性。本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项目质量可控性：该项目检查、验收等的具有良好的内部控制。本指标满分8分，得分8分。

3、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召开风险研判会议10次，进行企业尽调报告1次。本指标满分20分，得分20分。质量指标：该项目的实施圆满完成丛林集团破产重整工作。本指标满分20分，得分20分。

4、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该项目的实施使丛林集团主要板块维持正常经营。本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8 分。社会效益指标：该项目的实施使涉险企业职工状况保持稳定。本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8 分。

5、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该项目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公众知晓率、公众认可率和受益人员满意度 均达到 100%。

（三）取得的成就

该项目绩效目标已实现。针对部分涉险企业，做出了资产评估报告，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参与化解企业金融风险，按照工作实施方案稳步推进；完成了丛林集团破产重整工作。项目完成率达到 100%。

龙口市 2019 年度科技引导资金发展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政策资金补助情况

龙口市 2019 年度科技引导资金发展项目计划投资 1,437.04 万元，其中市级资金 1,437.04 万元。市政府设立科技进步与创新引导资金，用于支持科技应用技术与开发、企业自主创新、项目成果转化、人才引进及科技信息产业发展等。支持重大科技研发计划项目 30 项以上，通过项目实现新增销售收入 5000 万元以上，新增就业 30 人以上，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10 家以上。通过项目实施，全市科技创新能力显著提升，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能力显著增强，创新环境更加优化，获补助企业认可度和科研人员满意度均达到 90%以上。

（二）组织实施情况

自项目开展以来，市级高度重视，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确保项目顺利开展。

1、加强组织领导，层层落实工作责任。镇村两级主要领导重视，均成立工作领导小组，由专人负责，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分解工作任务，明确工作要求和措施，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

2、加强制度建设，完善保障机制。根据《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龙口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办法》、《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跟

踪管理暂行办法》、《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质量考核标准（试行）》和《龙口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进一步明确了试点项目开展的目标、步骤、发展模式、资金构成及使用方向等重点工作，加强了对项目和资金的管理。

3、精心组织协调，积极稳妥推进，加大督查力度。（1）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对资金、资产、资源进行全面的清查，以此作为项目开展和绩效考评的依据。（2）聘请有资质的机构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确定的发展模式编制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规划和项目预算，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模式、方案和管护机制，确保项目高效、及时的完成。

（3）积极开展项目，加大抽查巡查的力度，定期组织监督单位、评审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对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保证项目实施进度和质量。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龙口市 2019 年度科技引导资金发展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对项目的投入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进行绩效评价，得出评价结论，形成绩效评价报告，以便主管部门总结经验，查找薄弱环节，为进一步完善财政政策、改进预算管理、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果提供依据。

（二）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遵循以下原则：

1. 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正确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2、重要性原则：优先使用最具部门（单

位)或行业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3、可比性原则:对具有相似目标的工作选定共同的绩效目标,保证绩效结果可以相互比较。4、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设计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5、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的设置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三)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总标准分值为100分,包括投入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

(四) 评价方法

1、考评结果计算方法 考评得分=各项指标评分值

2、单项指标计分方法

本次评价指标中,既有定性指标又有定量指标,各类指标因考核的内容不同和标准值的存在与否,情况差异较大。因此单项指标计算中分别采用了不同方法,分别是简单评分法和因素分析法。

(五) 评价主要依据

1、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6号)

2、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7号)

3、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8号)

4、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

(龙财预[2020] 9号)

5、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跟踪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10号)

6、关于印发《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质量考核标准(试行)》的通知(鲁财预[2020] 11号):

7、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试行)(龙财预[2020] 12号)

8、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会协[2015] 2号)

三、评价结论

(一) 综合评价结论

科技引导资金发展项目工作绩效考评量化评价指标在投入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5个方面共计得分为98分。

(二) 绩效分析

1、投入指标

资金到位率: 上级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已到位。本指标满分5分, 得分5分。到位及时率: 上级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到位及时。本指标满分5分, 得分5分。

2、过程指标

业务管理: 该项目管理制度较为健全, 档案管理比较规范。本指标满分10分, 得分10分。财务管理: 该项目管理制度健全, 资金拨付、使用、审批具有合规性。本指标满分10分, 得分10分。

3、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支出重点研发加护项目数量达到 30 项以上，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达到 40 个以上。本指标满分 20 分，得分 20 分。质量指标：奖补类项目审核准确率达到 100%，竞争择优类项目评审率达到 95%。本指标满分 20 分，得分 20 分。

4、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通过项目实施服务企业销售收入不少于 1 亿元，达到既定目标。本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社会效益指标：该项目新增就业达到 50 人以上。本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5、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该项目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公众知晓率、公众认可率和受益人员满意度 均达到 95%。本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8 分。

（三）取得的成就

该项目绩效目标已实现。通过项目实施新增销售收入 5000 万元以上，新增就业 30 人以上，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10 家以上。通过项目实施，全市科技创新能力显著提升，全社会 R&D 投入占 GDP 比重达到 3%左右，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能力显著增强，创新环境更加优化，获补助企业认可度和科研人员满意度均达到 90%以上。

（四）存在的问题

公众知晓率和公众认可率指标完成得不好。因该项目涉及企业系科技创新企业，与其他类型企业关联性较小，所以公众知晓率和公众认可率为 96%，受益人员满意度为 99%。

龙口市 2019 年度创新平台研发补助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政策资金补助情况

龙口市 2019 年度创新平台研发补助项目计划投资 263.12 万元，其中市级资金 263.12 万元。中共龙口市委、龙口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龙口市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6-2020 年）的通知》（龙发[2016] 14 号）着力构筑以企业为主体的技术创新体系第三条实施“牵手计划”，以科技合作交流为目标，以引进高层次人才、引进和合作建设科研机构等平台、引进和转化科技成果以及对外扩大影响等为主要内容，突出政府产学研合作服务功能，优化产学研合作环境，借助科技顾问团、成果推介会、市级领导走访高校院所、高层次人才龙口行等渠道，扩展我市企业与高校院所的产学研合作面；深入开展技术需求打包、科研院所科研成果发布“双对接”活动，积极推进我市企业与高校院所的组团对接，持续增加我市参与产学研合作企业数量和项目数量。2019 年预计组织 3 次科技成果推介会，2019 年中国交通用铝展览会（重庆）及 2019 年中国国际铝工业展览会（上海）参展。

（二）组织实施情况

自项目开展以来，市级高度重视，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确保项目顺利开展。

1、加强组织领导，层层落实工作责任。镇村两级主要领导重视，均成立工作领导小组，由专人负责，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分解工

作任务，明确工作要求和措施，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

2、加强制度建设，完善保障机制。根据《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龙口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办法》、《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跟踪管理暂行办法》、《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质量考核标准（试行）》和《龙口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进一步明确了试点项目开展的目标、步骤、发展模式、资金构成及使用方向等重点工作，加强了对项目和资金的管理。

3、精心组织协调，积极稳妥推进，加大督查力度。（1）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对资金、资产、资源进行全面的清查，以此作为项目开展和绩效考评的依据。（2）聘请有资质的机构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确定的发展模式编制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规划和项目预算，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模式、方案和管护机制，确保项目高效、及时的完成。（3）积极开展项目，加大抽查巡查的力度，定期组织监督单位、评审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对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保证项目实施进度和质量。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龙口市 2019 年度创新平台研发补助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对项目的投入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进行绩效评价，得出评价结论，形成绩效评价报告，以便主管部门总结

经验，查找薄弱环节，为进一步完善财政政策、改进预算管理、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果提供依据。

（二）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遵循以下原则：

1. 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正确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2、重要性原则：优先使用最具部门（单位）或行业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3、可比性原则：对具有相似目标的工作选定共同的绩效目标，保证绩效结果可以相互比较。4、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设计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5、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的设置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总标准分值为 100 分，包括投入指标、过程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

（四）评价方法

1、考评结果计算方法 考评得分=各项指标评分值

2、单项指标计分方法

本次评价指标中，既有定性指标又有定量指标，各类指标因考核的内容不同和标准值的存在与否，情况差异较大。因此单项指标计算中分别采用了不同方法，分别是简单评分法和因素分析法。

（五）评价主要依据

1、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龙

财预[2020] 6号)

2、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7号)

3、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8号)

4、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9号)

5、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跟踪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10号)

6、关于印发《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质量考核标准(试行)》的通知(鲁财预[2020] 11号):

7、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试行)(龙财预[2020] 12号)

8、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会协[2015] 2号)

三、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

创新平台研发补助项目工作绩效考评量化评价指标在投入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5个方面共计得分为96分。

(二)绩效分析

1、投入指标

资金到位率:上级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已到位。本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到位及时率:上级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到

位及时。本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5 分。

2、过程指标

业务管理：该项目管理制度较为健全，档案管理比较规范。本指标满分 6 分，得分 6 分。财务管理：该项目管理制度健全，资金拨付、使用、审批具有合规性。本指标满分 6 分，得分 6 分。

3、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通过项目实施服务企业销售收入不少于 200 万元，达到既定目标。本指标满分 30 分，得分 30 分。

4、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该项目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公众知晓率、公众认可率和受益人员满意度 均达到 99%。本指标满分 20 分，得分 16 分。

（三）取得的成就

该项目绩效目标 3 次科技成果推介会 2019 年组织实现 1 次科技成果推介会，组织参加 2019 年中国交通用铝展览会（重庆）及 2019 年中国国际铝工业展览会（上海）已实现。

（四）存在的问题

公众知晓率和公众认可率指标完成得不好。因该项目涉及企业系科技创新企业，与其他类型企业关联性较小，所以公众知晓率和公众认可率为 96%，受益人员满意度为 99%。

龙口市 2019 年度自主择业军转干补贴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政策资金补助情况

2019 年度自主择业军转干补贴项目计划投资 1,266 万元，其中市级资金 1,266 万元。保障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住房补贴、医疗保险、取暖费、查体费按时准确发放，保障企业军转干部工资补助按时准确发放，保障企业军转干部养老金补助按时缴纳，保障退休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贴按时发放，保障企业军转干部慰问金、查体费、取暖费按时准确发放，为军转干部提供良好的生活保障，维护社会稳定，推动社会和谐发展。

（二）组织实施情况

自项目开展以来，市级高度重视，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确保项目顺利开展。

1、加强组织领导，层层落实工作责任。镇村两级主要领导重视，均成立工作领导小组，由专人负责，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分解工作任务，明确工作要求和措施，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

2、加强制度建设，完善保障机制。根据《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龙口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办法》、《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跟

踪管理暂行办法》、《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质量考核标准（试行）》和《龙口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进一步明确了试点项目开展的目标、步骤、发展模式、资金构成及使用方向等重点工作，加强了对项目和资金的管理。

3、精心组织协调，积极稳妥推进，加大督查力度。（1）聘请第三方中介结构对资金、资产、资源进行全面的清查，以此作为项目开展和绩效考评的依据。（2）聘请有资质的机构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确定的发展模式编制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规划和项目预算，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模式、方案和管护机制，确保项目高效、及时的完成。（3）积极开展项目，加大抽查巡查的力度，定期组织监督单位、评审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对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保证项目实施进度和质量。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龙口市 2019 年度自主择业军转干补贴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对项目的投入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进行绩效评价，得出评价结论，形成绩效评价报告，以便主管部门总结经验，查找薄弱环节，为进一步完善财政政策、改进预算管理、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果提供依据。

（二）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遵循以下原则：

1. 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正确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2、重要性原则：优先使用最具部门（单

位)或行业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3、可比性原则:对具有相似目标的工作选定共同的绩效目标,保证绩效结果可以相互比较。4、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设计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5、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的设置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三)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总标准分值为100分,包括投入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

(四) 评价方法

1、考评结果计算方法 考评得分=各项指标评分值

2、单项指标计分方法

本次评价指标中,既有定性指标又有定量指标,各类指标因考核的内容不同和标准值的存在与否,情况差异较大。因此单项指标计算中分别采用了不同方法,分别是简单评分法和因素分析法。

(五) 评价主要依据

1、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6号)

2、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7号)

3、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8号)

4、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

(龙财预 [2020]9 号)

5、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跟踪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10号)

6、关于印发《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质量考核标准(试行)》的通知(鲁财预[2020]11号):

7、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试行)(龙财预[2020]12号)

8、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会协[2015]2号)

三、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

自主择业军转干补贴项目工作绩效考评量化评价指标在投入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5个方面共计得分为100分。

(二)绩效分析

1、投入指标

资金到位率:上级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已到位。本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到位及时率:上级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到位及时。本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

2、过程指标

业务管理:该项目管理制度较为健全,档案管理比较规范。本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财务管理:该项目管理制度健全,资金拨付、使用、审批具有合规性。本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项目质量可控性:该项目检查、验收等的具有良好的内部控制。本指标满分8分,得分8分。

3、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自主择业住房补贴、医疗保险、取暖费、查体费人数达到 104 人、企业军转干部工资补助人数达到 10 人、企业军转干部养老金补助人数达到 319 人、退休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贴人数达到 330 人、企业军转干部慰问金、查体费、取暖费人数达到 670 人。本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质量指标：该项目发放补贴、慰问金、查体费、取暖费等及缴纳保险准确率达到 100%。本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时效指标：发放补贴慰问金、查体费、取暖费准时率达到 100%，资金拨付在每月 15 日前。本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成本指标：自主择业住房补贴、医疗保险、取暖费、查体费资金成本 294 万元、企业军转干部工资补助资金成本 55 万元、企业军转干部养老金补助资金成本 389 万元、退休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贴资金成本 170 万元、企业军转干部慰问金、查体费、取暖费资金成本 358 万元。本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4、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该项目的实施有效地促进社会稳定，因涉军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概率为零，符合政策军转干部已全部享受待遇。本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5、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该项目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公众知晓率、公众认可率和受益人员满意度均达到 100%。

（三）取得的成就

保障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住房补贴、医疗保险、取暖费、查体费按

时准确发放，保障企业军转干部工资补助按时准确发放，保障企业军转干部养老金补助按时缴纳，保障退休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贴按时发放，保障企业军转干部慰问金、查体费、取暖费按时准确发放，为军转干部提供良好的生活保障，维护社会稳定，推动社会和谐发展。项目完成率达到 100%。

龙口市 2019 年度全国县级文明城市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政策内容和资金补助情况

龙口市 2019 年度全国县级文明城市项目计划投资 414 万元，其中市级资金 414 万元。2019 年是文明城市提升工程第二年，也是关键之年，需接受中央文明办委托第三方组织的年度测评。1、创城重点工作。进行月度和季度测评工作、群众电话调查、迎检测评；更换城区街巷 660L 垃圾箱替换陈旧破损垃圾箱。2、创城宣传。制作 2019 年市民文明手册，印制创城工作简报、专报、材料汇编，为各 镇街区及窗口行业统一印制创城宣传材料，制作宣传看板等，在大众日报、烟台日报、仙境烟台等主流党报党刊和新媒体进行形象宣传。3、公益广告制作及维护。4、志愿服务工作。文明交通劝导志愿服务，招募社会志愿者，对东城区 7 个主要交通路口、西城区 3 个主要交通路口开展文明劝导工作；在城区实施非机动车文明摆放志愿服务活动。

（二）组织实施情况

自项目开展以来，市级高度重视，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确保项目顺利开展。

1、加强组织领导，层层落实工作责任。镇村两级主要领导重视，均成立 工作领导小组，由专人负责，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分解工作任务，明确工作要 求和工作措施，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

的工作格局。

2、加强制度建设，完善保障机制。根据《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龙口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办法》、《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跟踪管理暂行办法》、《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质量考核标准（试行）》和《龙口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进一步明确了试点项目开展的目标、步骤、发展模式、资金构成及使用方向等重点工作，加强了对项目和资金的管理。

3、精心组织协调，积极稳妥推进，加大督查力度。（1）聘请第三方中介结构对资金、资产、资源进行全面的清查，以此作为项目开展和绩效考评的依据。（2）聘请有资质的机构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确定的发展模式编制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规划和项目预算，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模式、方案和管护机制，确保项目高效、及时的完成。（3）积极开展项目，加大抽查巡查的力度，定期组织监督单位、评审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对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保证项目实施进度和质量。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龙口市 2019 年度全国县级文明城市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对项目的投入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进行绩效评价，得出评价结论，形成绩效评价报告，以便主管部门总结经验，查找薄弱环节，为进一步完善财政政策、改进预算管理、提高

预算资金使用效果提供依据。

（二）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遵循以下原则：

1. 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正确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2、重要性原则：优先使用最具部门（单位）或行业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3、可比性原则：对具有相似目标的工作选定共同的绩效目标，保证绩效结果可以相互比较。4、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设计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5、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总标准分值为 100 分，包括投入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

（四）评价方法

- 1、考评结果计算方法 考评得分=各项指标评分值
- 2、单项指标计分方法

本次评价指标中，既有定性指标又有定量指标，各类指标因考核的内容不同和标准值的存在与否，情况差异较大。因此单项指标计算中分别采用了不同方法，分别是简单评分法和因素分析法。

（五）评价主要依据

1、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6号）

2、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7号）

3、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8号）

4、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9号）

5、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跟踪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10号）

6、关于印发《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质量考核标准（试行）》的通知（鲁财预[2020] 11号）：

7、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试行）（龙财预[2020] 12号）

8、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会协[2015] 2号）

三、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

全国县级文明城市项目工作绩效考评量化评价指标在投入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5个方面共计得分为100分。

（二）绩效分析

1、投入指标

资金到位率：上级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已到位。本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到位及时率：上级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到位及时。本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

2、过程指标

业务管理：该项目管理制度较为健全，档案管理比较规范。本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财务管理：该项目管理制度健全，资金拨付、使用、审批具有合规性。本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项目质量可控性：该项目检查、验收等的具有良好的内部控制。本指标满分8分，得分8分。

3、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采购垃圾箱1595个，制作宣传台历20万册，租赁制作大型公益广告超过18处，制作租赁小型公益广告牌265个。本指标满分10分，得分10分。质量指标：维修公益广告，保证广告完整率达到100%。在11个路口进行文明交通志愿服务，每个路口300小时，按标准完成文明城市三方测评，创城宣传品制作达到2万份。本指标满分10分，得分10分。时效指标：报道首发率达到95%。本指标满分10分，得分10分。成本指标：会务费5万、车辆租赁及燃油15万、办公用品8万。本指标满分10分，得分10分。

4、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城市文明程度进一步提升，顺利通过全国文明城市省测评。本指标满分10分，得分10分。

5、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该项目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公众知晓率、公众认可率和受益人员满意度均达到100%。

（三）取得的成就

该项目绩效目标已实现。项目完成率达到100%。

龙口市 2019 年度村卫生室基本药物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政策资金补助情况

龙口市 2019 年度村卫生室基本药物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计划投资 894.4 万元，其中市级资金 894.4 万元。保障辖区村卫生室基本药物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提供经费保障。

（二）组织实施情况

自项目开展以来，市级高度重视，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确保项目顺利开展。

1、加强组织领导，层层落实工作责任。镇村两级主要领导重视，均成立工作领导小组，由专人负责，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分解工作任务，明确工作要求和措施，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

2、加强制度建设，完善保障机制。根据《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龙口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办法》、《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跟踪管理暂行办法》、《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质量考核标准（试行）》和《龙口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进一步明确了试点项目开展的目标、步骤、发展模式、资金构成及使用方向等重点工作，加强了对项目和资金的管理。

理。

3、精心组织协调，积极稳妥推进，加大督查力度。（1）聘请第三方中介结构对资金、资产、资源进行全面的清查，以此作为项目开展和绩效考评的依据。（2）聘请有资质的机构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确定的发展模式编制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规划和项目预算，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模式、方案和管护机制，确保项目高效、及时的完成。（3）积极组织开展项目，加大抽查巡查的力度，定期组织监督单位、评审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对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保证项目实施进度和质量。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龙口市2019年度村卫生室基本药物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对项目的投入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进行绩效评价，得出评价结论，形成绩效评价报告，以便主管部门总结经验，查找薄弱环节，为进一步完善财政政策、改进预算管理、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果提供依据。

（二）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遵循以下原则：

1.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正确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2、重要性原则：优先使用最具部门（单位）或行业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3、可比性原则：对具有相似目标的工作选定共同的绩效目标，保证绩效结果可以相互比较。4、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设计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5、系统

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总标准分值为 100 分，包括投入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

（四）评价方法

1、考评结果计算方法 考评得分=各项指标评分值

2、单项指标计分方法

本次评价指标中，既有定性指标又有定量指标，各类指标因考核的内容不同和标准值的存在与否，情况差异较大。因此单项指标计算中分别采用了不同方法，分别是简单评分法和因素分析法。

（五）评价主要依据

1、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6号）

2、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7号）

3、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8号）

4、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9号）

5、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跟踪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10号）

6、关于印发《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质量考核标准（试行）》的通知（鲁财预[2020] 11号）：

7、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价管

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试行）（龙财预[2020] 12号）

8、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会协[2015] 2号）

三、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

村卫生室基本药物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工作绩效考评量化评价指节在投入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5个方面共计得分为96分。

（二）绩效分析

1、投入指标

资金到位率：上级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已到位。本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到位及时率：上级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到位及时。本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

2、过程指标

业务管理：该项目管理制度较为健全，档案管理比较规范。本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财务管理：该项目管理制度健全，资金拨付、使用、审批具有合规性。本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项目质量可控性：该项目检查、验收等的具有良好的内部控制。本指标满分8分，得分8分。

3、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率达到84.50%、印刷资料达12种、6周岁以下儿童建证率达到100%、儿童健康管理率达到93%、早孕建册率达到89%、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到70.05%、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率达到41%、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率达到40%、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

率达到 93.14% 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率达到 100% 卫生计生监督协管信息报告率达到 100% 中医药健康管理率达到 51.60%、结核病患者管理率达到 100%。孕产妇孕期保健次数达 5 次、产后访视次数达 2 次、慢性病患者提供规范随访次数达 4 次、慢性病患者提供健康体检次数 1 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提供规范随访次数 4 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提供健康体检次数 1 次。本指标满分 15 分，得分 15 分。

质量指标：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率达到 84.50%、6 周岁以下儿童建证率达到 100%、儿童健康管理率达到 93%、早孕建册率达到 89%、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到 70.05%、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率达到 41%、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率达到 40%、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达到 93.14%、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率达 100%、卫生计生监督协管信息报告率达到 100%、中医药健康管理率达到 51.60%、结核病患者管理率达到 100%。本指标满分 15 分，得分 15 分。

时效指标：资金拨付为半年一次。本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5 分。

成本指标：补助标准为每人 1.6 万元。本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5 分。

4、效益指标

慢性病患者健康逐步提高、婴儿死亡率小于千分之 4、孕产妇死亡率小于十万分之 16、居民健康保健意识和健康知识知晓率逐步提高。本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5、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该项目公众知晓率、公众认可率和受益人员满意度均达到 95%。本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6 分。

（三）取得的成就

该项目绩效目标已实现。基本药物补助足额发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及时拨付。项目完成率达到 100%。

（四）存在的问题

公众知晓率、公众认可率和受益人员满意度指标完成得不好。因该项目仅涉及公共卫生服务方面，所以公众知晓率、公众认可率和受益人员满意度为 95%。

龙口市 2019 年度高龄津贴发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政策资金补助情况

龙口市 2019 年度高龄津贴发放项目计划投资 2659.06 万元，其中市级资金 2659.06 万元。为 70 周岁以上老年人发放津贴，其中：70—79 岁高龄补贴发放 300 元/年，80—89 岁高龄补贴发放 400 元/年，90—98 岁高龄补贴发放 500 元/年，100 岁高龄补贴发放 240 元/月，100 周岁以上高龄补贴发放 400 元/月。

（二）组织实施情况

自项目开展以来，市级高度重视，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确保项目顺利开展。

1、加强组织领导，层层落实工作责任。镇村两级主要领导重视，均成立工作领导小组，由专人负责，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分解工作任务，明确工作要求和措施，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

2、加强制度建设，完善保障机制。根据《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龙口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办法》、《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跟踪管理暂行办法》、《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质量考核标准（试行）》和《龙口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价管

理办法（试行）》的要求，进一步明确了试点项目开展的目标、步骤、发展模式、资金构成及使用方向等重点工作，加强了对项目和资金的管理。

3、精心组织协调，积极稳妥推进，加大督查力度。（1）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对资金、资产、资源进行全面的清查，以此作为项目开展和绩效考评的依据。（2）聘请有资质的机构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确定的发展模式编制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规划和项目预算，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模式、方案和管护机制，确保项目高效、及时的完成。

（3）积极开展项目，加大抽查巡查的力度，定期组织监督单位、评审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对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保证项目实施进度和质量。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龙口市2019年度高龄津贴发放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对项目的投入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进行绩效评价，得出评价结论，形成绩效评价报告，以便主管部门总结经验，查找薄弱环节，为进一步完善财政政策、改进预算管理、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果提供依据。

（二）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遵循以下原则：

1. 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正确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2、重要性原则：优先使用最具部门（单位）或行业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3、可比性原则：对具有相似目标的工作选定共同的绩效目标，保证绩效结果可

以相互比较。4、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设计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5、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总标准分值为 100 分，包括投入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

（四）评价方法

- 1、考评结果计算方法 考评得分=各项指标评分值
- 2、单项指标计分方法

本次评价指标中，既有定性指标又有定量指标，各类指标因考核的内容不同和标准值的存在与否，情况差异较大。因此单项指标计算中分别采用了不同方法，分别是简单评分法和因素分析法。

（五）评价主要依据

- 1、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6号）
- 2、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7号）
- 3、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8号）
- 4、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9号）
- 5、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跟踪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10号）

6、关于印发《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质量考核标准（试行）》的通知（鲁财预[2020] 11号）：

7、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试行）（龙财预[2020] 12号）

8、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会协[2015] 2号）

三、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

高龄津贴发放项目工作绩效考评量化评价指节在投入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5个方面共计得分为96分。

（二）绩效分析

1、投入指标

资金到位率：上级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已到位。本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到位及时率：上级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到位及时。本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

2、过程指标

业务管理：该项目管理制度较为健全，档案管理比较规范。本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财务管理：该项目管理制度健全，资金拨付、使用、审批具有合规性。本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项目质量可控性：该项目检查、验收等的具有良好的内部控制。本指标满分8分，得分8分。

3、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70—79岁高龄补贴发放56193人，80—89岁高龄补

贴发 18378 人, 90-98 岁高龄补贴发放 3631 A, 100 年岁高龄补贴发放 67 人, 100 周岁以上高龄补贴发放 88 人。本指标满分 10 分, 得分 10 分。

质量指标: 全市 70 岁以上老年人覆盖率达到 100%。本指标满分 10 分, 得分 10 分。

时效指标: 全市高龄补贴发放及时。本指标满分 10 分, 得分 10 分。

成本指标: 70—79 岁高龄补贴发放 300 元/年, 80—89 岁高龄补贴发放 400 元/年, 90-98 岁高龄补贴发放 500 元/年, 100 岁高龄补贴发放 240 元/月, 100 周岁以上高龄补贴发放 400 元/月。本指标满分 10 分, 得分 10 分。

4、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龄津贴社会化发放比例达到 100%, 社会稳定性逐步提高。本指标满分 10 分, 得分 10 分。

5、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该项目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公众知晓率、公众认可率和受益人员满意度达到 95%。

(三) 取得的成就

该项目绩效目标已实现。为全市 70 岁以上老年人发放高龄补贴, 其中: 70—79 岁高龄补贴发放 56193 人, 80—89 岁高龄补贴发放 18378 人, 90—98 岁高龄补贴发放 3631 人, 100 年岁高龄补贴发放 67 人, 100 周岁以上高龄补贴发放 88 人。项目完成率达到 100%。

(四) 存在的问题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公众知晓率、公众认可率和受益人员满意

度指标完成得不好。因该项目仅涉及 70 岁以上老人，所以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公众知晓率、公众认可率和受益人员满意度为 95%。

龙口市 2019 年度数字化城管信息采集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政策资金补助情况

龙口市 2019 年度数字化城管信息采集项目计划投资 159 万元，其中市级资金 159 万元。通过监督指挥中心、信息采集系统、高清视频监控系统的实时监测，对全市公用设施、道路交通、市容环境、园林绿化、宣传广告、施工管理、突发事件、街面秩序等城市管理工作实施全方位监控、全时段管理、全过程考核的监督指挥平台。

（二）组织实施情况

自项目开展以来，市级高度重视，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确保项目顺利开展。

1、加强组织领导，层层落实工作责任。镇村两级主要领导重视，均成立工作领导小组，由专人负责，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分解工作任务，明确工作要求和工作措施，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

2、加强制度建设，完善保障机制。根据《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龙口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办法》、《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跟踪管理暂行办法》、《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质量考核标准（试行）》和《龙口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进一步明确了试点项目开展的目标、步骤、发

展模式、资金构成及使用方向等重点工作，加强了对项目和资金的管理。

3、精心组织协调，积极稳妥推进，加大督查力度。（1）聘请第三方中介结构对资金、资产、资源进行全面的清查，以此作为项目开展和绩效考评的依据。（2）聘请有资质的机构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确定的发展模式编制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规划和项目预算，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模式、方案和管护机制，确保项目高效、及时的完成。（3）积极开展项目，加大抽查巡查的力度，定期组织监督单位、评审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对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保证项目实施进度和质量。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龙口市 2019 年度数字化城管信息采集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对项目的投入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进行绩效评价，得出评价结论，形成绩效评价报告，以便主管部门总结经验，查找薄弱环节，为进一步完善财政政策、改进预算管理、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果提供依据。

（二）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遵循以下原则：

1. 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正确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2、重要性原则：优先使用最具部门（单位）或行业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3、可比性原则：对具有相似目标的工作选定共同的绩效目标，保证绩效结果可以相互比较。4、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设计通俗易懂、简便易

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5、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总标准分值为 100 分，包括投入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

（四）评价方法

1、考评结果计算方法 考评得分=各项指标评分值

2、单项指标计分方法

本次评价指标中，既有定性指标又有定量指标，各类指标因考核的内容不同和标准值的存在与否，情况差异较大。因此单项指标计算中分别采用了不同方法，分别是简单评分法和因素分析法。

（五）评价主要依据

1、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6号）

2、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7号）

3、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8号）

4、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龙财预 [2020] 9 号）

5、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跟踪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龙财预[2020] 10号）

6、关于印发《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质量考核标准

（试行）》的通知（鲁财预[2020] 11号）：

7、关于印发《龙口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试行）（龙财预[2020] 12号）

8、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会协[2015] 2号）

三、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

数字化城管信息采集项目工作绩效考评量化评价指节在投入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5个方面共计得分为91分。

（二）绩效分析

1、投入指标

资金到位率：上级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已到位。本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到位及时率：上级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到位及时。本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

2、过程指标

业务管理：该项目管理制度较为健全，档案管理比较规范。本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财务管理：该项目管理制度健全，资金拨付、使用、审批具有合规性。本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项目质量可控性：该项目检查、验收等的具有良好的内部控制。本指标满分8分，得分8分。

3、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在线实时运行监控152个，覆盖监控范围达7600平方，每日信息采集上报80人次，在线大厅实时反馈人数20人次，

城市部件分类为 7 大类，城市事件分类为 6 大类。本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质量指标：该项目达到行业标准 CJJ/T106-2005，培训学员上岗考试合格率达到 100%，对城市工作监控管理率达到 90%，突发事件处理率达到 90%，问题上报反馈跟踪率达到 100%。本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5 分。

时效指标：数字化城管信息工程开工时间为 2017 年 1 月，系统测试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数字化城管信息工程竣工时间为 2018 年 8 月。本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成本指标：数字化城管事件、部件管理信息采集服务政府采购项目 432.2 万元，数字化城管网络运营及视频监控采购项目 57.2 万元，数字化城管建设项目 538.1 万元，数字化城管装修工程施工 70 万元，LED 屏采购及安装项目 29.5 万元，数字化城管监理及装修监理 12.15 万元，数字化城管地理数据普查项目 98 万元。本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4、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资源、技术、人才资源共享，整合硬资源、软资源，多领域多方位扩展应用，提高全市数据的共享。本指标满分 6 分，得分 6 分。

社会效益指标：道路交通等方面使道路安全事故率降低，公共设施等方面使社会环境得到改善提高，拆除违章建设、违规广告牌等方面使市容市貌得到改善。本指标满分 8 分，得分 8 分。

生态效益指标：市容环境、园林绿化等方面改善了环境卫生，提供空气质量，施工管理等监控工作方面改善了施工环境，减少对

周围群众影响。本指标满分 6 分，得分 6 分。

5、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该项目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公众知晓率、公众认可率和受益人员满意度 均达到 95%。本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6 分。

（三）取得的成就

通过监督指挥中心、信息采集系统、高清视频监控系统的实时监测，对全市公用设施、道路交通、市容环境、园林绿化、宣传广告、施工管理、突发事件、街面秩序等城市管理工作实施全方位监控、全时段管理、全过程考核的监督指挥平台。项目完成率达到 100%。

（四）存在的问题

该项目质量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完成的不好。因城市监控范围较广，突发事件较多，对城市工作监控管理率达到 90%，突发事件处理率达 90%；数字化城管信息采集涉及科技、智能等方面，公众知晓率为 80%、公众认可率和受益人员满意度达 90%。